

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802高雄市苓雅區五福一路67號
承辦單位：文創發展中心
承辦人：林瑩琪
電話：07-5219066分機8925
傳真：07-5214591
電子信箱：cindy11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桃源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5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文創字第115315851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830535_11531585100_1_ATTACH1. pdf、
830535_11531585100_1_ATTACH2. png、830535_11531585100_1_ATTACH3. png、
830535_11531585100_1_ATTACH4. odt)

主旨：函轉「防制黃牛票詐騙」聯合宣導活動，請協助推廣宣導
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照文化部115年6月12日文影字第115301541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近期黃牛票詐騙案件頻傳，受害族群以參與演唱會及藝文展演活動之民眾為主，其中青少年及學生族群為高風險接觸族群，為避免青年學子受害，並提升辨識詐騙手法能力及防詐意識，行政院規劃辦理「防制黃牛票詐騙」聯合宣導活動。
- 三、請各單位協助於官方網站、社群媒體及相關宣導管道，刊登防詐宣導資訊，以擴大宣導效益，共同提升民眾防詐意識，維護消費者權益。
- 四、檢附宣導圖卡1份，檔案請至雲端下載 (<https://short.moc.gov.tw/s/sqb8cuu>)。

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、高雄市立美術館、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、高雄市電影館、高雄流行音樂中心、高雄市立圖書館除外)

副本： 2025/07/15 10:41:44
電子公文交換

局長 王文翠

裝

訂

線

